

# 广州增城至佛山高速公路（增城至天河段）管理、养护及服务房屋工程施工 招标公告

## 1.招标条件

本招标项目 广州增城至佛山高速公路（增城至天河段）管理、养护及服务房屋工程施工 已由 广东省发展和改革委员会 以 粤发改核准(2020)38号 批准建设,项目投资代码: 2401-440118-04-01-166520,施工图设计已由 广州市交通运输局 以 穗交计施批〔2024〕1号 批准,项目业主为 广州市高速公路有限公司,建设资金来自 银行贷款和企业自筹,项目出资比例为 银行贷款 75%和企业自筹 25%,招标人为 广州交投实业有限公司。项目已具备招标条件,现对该项目的施工采用资格后审方式进行公开招标。

## 2.项目概况与招标范围

### 2.1 项目概况与招标范围

#### 2.1.1 项目概况:

(1) 朱村服务区:项目用地面积约 80292.29 m<sup>2</sup>,路面面积约 49310.86 m<sup>2</sup>,总建筑面积 7886.17 m<sup>2</sup>,包括 2 层南北区服务楼、3 层宿舍、3 层交警营房、1 层配电房、1 层水电房、1 层修车库(含垃圾房)等功能。

(2) 宁西管理中心:项目用地面积约 25627 m<sup>2</sup>,总建筑面积为 15197.35 m<sup>2</sup>。包括五栋建筑,4 层综合楼,2 层展厅、3 层仪器仓库及应急人员值班室、1 层保安室、1 层设备房。

本项目最高投标限价 10755.17 万元。

2.1.2 招标范围:朱村服务区房建工程 80292.29 m<sup>2</sup>,包括服务区综合楼、宿舍、配套用房的土建、电气、给排水、暖通、消防、装修、智能化等工程,园区内路面、景观、交通设施工程以及与主线匝道及红线内外给排水工程等衔接施工;宁西管理中心,总建筑面积为 15197.35 m<sup>2</sup>,包括综合楼,展厅、仪器仓库及配套用房的土建、电气、给排水、暖通、消防、装修、智能化、特种设备安装等工程,园区内路面、景观、交通设施工程以及与市政道路及红线内外给排水、燃气工程等衔接施工。

2.1.3 建设地点:广州市。

2.1.4 计划工期:宁西管理中心工期为 240 日历天,朱村服务区工期为 210 日历天,实际开工日期以开工报告批准之日始计。

本次招标共分 1 个标类 1 个合同段。具体见附件 1。

标段类别	标段	起讫桩号	长度(KM)	主要工程项目	对投标人资质要求	备注
J类附属 区房建 工程	SG08	/	/	朱村服务区房建工程总建筑面积 7886.17 m <sup>2</sup> ，包括服务区综合楼、宿舍、配套用房的土建、电气、给排水、暖通、消防、装修、智能化等工程，园区内路面、景观、交通设施工程以及与主线匝道及红线内外给排水工程等衔接施工；宁西管理中心，总建筑面积为 15197.35 m <sup>2</sup> ，包括综合楼、展厅、仪器仓库及配套用房的土建、电气、给排水、暖通、消防、装修、智能化、特种设备安装等工程，园区内路面、景观、交通设施工程以及与市政道路及红线内外给排水、燃气工程等衔接施工。	1. 投标人具有独立法人资格；持有有效的企业法人营业执照； 2. 具备建设主管部门颁发的建筑工程施工总承包三级或以上资质； 3. 具有合法有效的安全生产许可证。	

注：具体工程数量以招标文件工程量清单及施工图纸为准。

### 3. 投标人资格条件

3.1 本次招标要求投标人具备建设主管部门核发的建筑工程施工总承包三级或以上资质，并在业绩、人员、设备、资金等方面具有相应的施工能力（详见第二章 投标人须知 附录 1 至附录 5）。

3.2 本次招标接受联合体投标。联合体投标的，应满足下列要求：

- (1)联合体各方应按招标文件提供的格式签订联合体协议书，明确联合体牵头人和各方权利义务，并承诺就中标项目向招标人承担连带责任；
- (2)由同一专业的单位组成的联合体，按照资质等级较低的单位确定资质等级（若联合体协议约定同一专业分工由两个单位共同承担的，按照就低不就高的原则确定联合体的资质，下同）；
- (3)联合体各方不得再以自己名义单独或参加其他联合体在同一标段中投标；
- (4)联合体所有成员（含牵头人）数量不得超过 2 个；
- (5)联合体牵头人所承担的工程量必须超过总工程量的 50%；
- (6)联合体各方应分别按照本招标文件的要求，填写投标文件中的相应表格，并由联合体牵头人负责对联合体各成员的资料进行统一汇总后一并提交给招标人；联合体牵头人所提交的投标文件应认为已代表了联合体各成员的真实情况；
- (7)尽管委任了联合体牵头人，但联合体各成员在投标、签订合同与履行合同过程中，仍负有连带的和各自的法律责任。

3.3 与招标人存在利害关系可能影响招标公正性的法人，不得参加投标；若单位负责人为同一人、或者存在控股、管理关系的不同单位，不得参加同一标段投标或者未划分标段的同一招标项目投标，否则按否决其投标处理。

单位负责人是指单位的法定代表人或者法律、行政法规规定代表单位行使职权的主要负责人。

控股是指出资额占有限责任公司资本总额 50%以上或者其持有的股份占股份有限公司股本总额 50%以上的，以及出资额或者持有股份的比例虽然不足 50%，但依其出资额或者持有的股份所享有的表决权已足以对股东会、股东大会的决议产生重大影响的。

管理关系是指不具有出资持股关系的其他单位之间存在的管理与被管理关系。

3.4 在“信用中国”网站（<http://www.creditchina.gov.cn/>）中被列入失信被执行人名单的投标人，在国家企业信用信息公示系统（[www.gsxt.gov.cn](http://www.gsxt.gov.cn/)）中被列入严重违法失信名单的投标人，均按否决投标处理。

#### 4. 招标文件的获取

4.1 凡有意参加投标者，请于 2024 年 7 月 31 日至 2024 年 8 月 6 日（法定公休日、法定节假日除外），登录 广州公共资源交易中心网站（<http://www.gzggzy.cn>）选择对应标段进行投标登记，并在广东省公路水运工程建设项目电子招投标交易平台（<http://jtcbbs.gdcd.gov.cn:30887/tenderlogin>）进行账号注册。投标人在广东省公路水运工

程建设项目电子招投标交易平台自行下载招标文件等相关资料。

4.2 电子交易平台服务费每标段收取1,000元, 售后不退（同一投标人在本次招标中参加多个标段投标的, 需要按标段数量分别进行费用缴纳）。投标人须将缴费证明资料扫描件上传到广东省公路水运工程建设项目电子招投标交易平台, 电子交易平台服务费缴纳方式为电汇或转账, 由技术支持单位收取, 须用单位账户转账, 转账备注中写明项目名称。

技术支持单位开户银行及账号如下:

开户名称: 广州市交正工程咨询有限公司

开户银行: 中国工商银行广州花城支行

账号 3602028519202301018

技术支持联系人及联系方式: 王工、林工 020-39185477

## 5. 投标文件的递交及相关事宜

5.1 招标人将不统一组织现场考察及不召开投标预备会。

5.2 投标文件递交的截止时间(投标截止时间, 下同)为 2024年8月22日09时00分。

投标文件电子文件统一采用网络上传的方式, 投标人于 2024年7月31日00时00分至2024年8月22日09时00分将电子文件完整上传。递交投标文件纸质文件截止时间为 2024年8月22日09时00分, 投标人应于 2024年8月22日08时45分至2024年8月22日09时00分将投标文件纸质文件递交至广州公共资源交易中心相应的开标室, 具体开标室见交易中心大厅公告(广州市天河区天润路333号)。

逾期送达的、未送达指定地点的或不按照招标文件要求密封的投标文件, 招标人将予以拒收。

## 6. 发布公告的媒介

本次招标公告同时在广东省招标投标监管网、广州公共资源交易中心网站、广州国企阳光采购信息发布平台上发布。如媒体发布公告的详细内容不一致者, 以广东省招标投标监管网公告为准。

在规定的招标文件发放期间, 投标登记的潜在投标人不足3名时, 招标人有权选择以下任一方式: (1) 在广东省招标投标监管网、广州公共资源交易中心网站、广州国企阳光采购信息发布平台发布公告延长招标文件发放时间, 在延期时间内, 已登记投标人的资料仍有效并可自行补充资料, 未登记的投标人可根据公告的约定参与投标登记; (2) 依法重新组织招标或不再招标。

## 7. 联系方式

招标人：广州交投实业有限公司

地址：广州市海珠区新港东路1388号智通广场  
A塔8楼

邮政编码：510288

联系人：郭工

电话：020-84013170

传真：/

电子邮件：/

招标代理机构：广东逸源工程顾问管理有限公司

地址：广州市天河北路689号光大银行大厦西塔6  
楼609号

邮政编码：510630

联系人：冯工

电话：020-88522643

传真：/

电子邮件：yiyuancbd@163.com

异议受理部门：广州交投实业有限公司

地址：广州市海珠区新港东路1388号智通  
广场A塔8楼

联系人：郭工

电话：020-84013170

招标监督（投诉处理）部门：广州市交通运输局  
建设管理处

地址：广州市天河区天河南二路1号

电话：020-38180280

邮政编码：510620

2024年7月31日